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 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余品誼
電話：02-7736-6196
電子信箱：pingyiyu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1001694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影本、附件 (A09000000E_11000169444_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000169444_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中央選舉委員會函以，111年1月9日(星期日)為第10屆立法委員臺中市第2選舉區缺額補選、臺北市第5選舉區林昶佐罷免案之投票日，為便利選舉區內各級機關、學校、團體、事業機構員工前往投票，是日均以放假處理，如附件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中央選舉委員會110年12月7日中選人字第1103750340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各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本部各單位(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電
交
2021/12/15
12:24:12
文
章